

INFORMATION CHINA

中国信息界

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

数据资源入表之我见

以数字化为引领 高质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
地方国资平台数据资源入表探索与思考



ISSN 1671-3370



国内邮发代号/82-706

定价/人民币60.00元



中国信息界官方认证微信

全年特惠价320元/年
单价：60元/本
《中国信息界》杂志（双月刊）
邮发代号82-706

中国信息界
INFORMATION CHINA

专业 · 前瞻 · 独到



《中国信息界》杂志创刊于2003年，是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管，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指导，国家信息中心支持，中国信息协会主办的国家级权威期刊。杂志以“宣传信息化、推进信息化、服务信息化”为宗旨，以“专业性、前瞻性、独到性”为鲜明特征，重点反映新四化同步建设大背景下我国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文明等方面发展的进程及主要成果。历经二十多年的潜心努力，《中国信息界》已成为我国信息化建设各领域政产学研用多方面高级管理人员的首选决策参考。

.....

银行汇款：

开户名称：《中国信息界》杂志社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市中关村分行

账 号：0200095619200044930

邮局汇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一区2号楼9层

邮政编码：100070

收款人：《中国信息界》杂志社

.....

订阅热线：010-82893641

战略合作：010-82893346



快速订阅通道

全民·**爱**·阅读

阅读收获正能量
激发活力新思维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中国信息界

Supervised by :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Sponsored by : China Informa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Supported by: The State Information Center
Published by : Information China
Issued By: Beijing Press and Publication Administration
Publication Date: Bimonthly Late
President: SHANG Jin
Price: 60RMB
China Standard Serial Number: CN 11 — 4721/T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Serial Number: ISSN 1671 — 3370
China Post Distribution Code: 82 — 706

主管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办单位: 中国信息协会
支持单位: 国家信息中心
出版单位: 《中国信息界》杂志社
发行单位: 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双月 28 日
社 长: 尚 进
定 价: 人民币 60.00 元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 — 4721/TN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ISSN 1671—3370
国内邮发代号: 82—706

President/General Editor: SHANG Jin
Co—Managing Editor: LIU Ran, LUO Shangzhong, HU Yang
Administration Dept. : ZHAO Hong, WU Lixia

社 长 / 总编辑: 尚 进
副总编辑: 刘 然 罗尚忠 胡 杨
总 编 办: 赵 红 (主任) 邬利霞

Development Research Institute

Dean: SHANG Jin
Executive Vice-Dean: HU Yang
Deputy Dean: QIAO Congjun, LIU Ran
Secretariat: CUI Yafei, WU Lixia
Research Dept. : PAN Pengfei, DU Yongchun, LIU Ying, TONG Cunjin
Project Office: LI Hongfei

发展研究院

院 长: 尚 进
常务副院长: 胡 杨
副院长: 乔聪军 刘 然
秘书处: 崔雅菲 邬利霞
研究部: 潘鹏飞 杜永春 刘 颖 仝存锦
项目办: 李鸿飞

Editorial Team

Chief Editor: QIAO Congjun
Editorial Dept. : WANG Mengjie, XIE Yilin,
WANG Han, LI Zefeng, LIANG Pingli
Visual Director: LI Huijuan
Proofreader: ZHANG Jingyi
Issue: ZHAO Lei

期刊编辑室

主 编: 乔聪军
编 辑 部: 王梦杰 (主任) 谢宜霖
王 瀚 李泽锋 梁平霞
视觉总监: 李慧娟
校 对: 张静怡
发 行: 赵 磊

Business Development Center

General Manager: HU Yang
Marketing Dept. : CUI Yafei, WANG Zeyi
Networking Technology: WU Zhaohui, LIU Xinjian, YU Jiangshan
Overseas Cooperation: Daniel Araya(USA), Tianyang Zhou(UK)

战略发展中心

总经理: 胡 杨
运营部: 崔雅菲 (主任) 王择熠
技术部: 吴兆辉 刘新建 于江善
国际部: Daniel Araya (美) Tianyang Zhou (英)

投稿热线 (Tel) : 010—53396075
投稿邮箱 (Email) : zgxxjzz@163.com
行政办公 (Tel) : 010—82893641
印刷单位 : 廊坊市瀚源印刷有限公司

网站地址 : <http://www.zgxxjzz.com>
开 户 行 : 工商银行北京市中关村分行
账 号 : 0200095619200044930
开户名称 : 《中国信息界》杂志社
通信地址 :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一区 2 号楼 9 层
邮政编码 : 100070

声明: 本刊刊发的文章版权均属本刊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本刊已被 “CNKI 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
“中国核心期刊 (遴选) 数据库”
“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
“龙源国际期刊网” 等收录

顾问专家委

顾问

卢时彻 朱高峰 吕新奎 杨学山 许 勤 周宏仁 李国杰
高新民 乌家培 陈 禹 姚建铨 倪光南 邓寿鹏 金 碚

专家委

主 任 / 杜 平

副主任 / 刘延申 杨培芳 杨开忠

编 委 / (按姓氏拼音为序)

安筱鹏	陈朝武	曹三省	陈国青	池天河	崔铁军	蔡维德
陈秀万	丁文锋	杜 链	方 军	冯 钢	冯 光	傅伯岩
高舜礼	高 建	郭理桥	郭作玉	何留进	黄万盛	黄 伟
黄 璜	胡坚波	姜奇平	赖茂生	李广乾	李 凯	李 平
李 琦	刘大成	刘彦凯	刘治彦	林常乐	吕本富	吕卫锋
吕 欣	马 克	马 龙	孟 春	聂林海	綦成元	屈贤明
曲 刚	秦 海	秦 勇	单志广	尚 进	沈体雁	沈 阳
沈寓实	施凤海	童隆俊	童腾飞	汪向东	汪玉凯	王明明
王志良	王大成	王 俊	吴 钰	谢 耘	徐锭明	徐振强
熊 璋	邢春晓	杨京英	杨宜勇	杨子健	张新红	张守美
张 晓	张永刚	赵 刚	赵震声	周德铭	祝智庭	左美云

战略合作与支持单位

战略合作

- | | | |
|-------------------|----------------------|-----------------|
| · 中国智慧城市发展研究中心 | · 中关村智慧城市产业与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 · 中国数字乡村发展创新联盟 |
| · 中关村智慧城市信息化产业联盟 | · 世界数字经济论坛 | · 中国国际产业园区联委会 |
| · 中关村中小型科技文化企业促进会 | · 意大利一带一路研究院 | · 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院 |
|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数字化转型工委 | · 中国云体系产业创新战略联盟 | · 四川省大数据发展研究会 |
| · 中关村大数据产业联盟 | · 清华大学交叉信息研究院 | · 中国联通智能城市研究院 |
| · 中关村物联网产业联盟 | · 中国智慧城市建设诚信联合体 | · 中国智慧养老 50 人论坛 |

战略支持

- | | |
|------------------|------------------|
| · 中国信息经济学会 | · 中国区域科学协会 |
| · 中国社会科学院信息化研究中心 | · 北京大学中国区域经济研究中心 |
| · 中关村大数据产业联盟 | · 清华大学媒介数据研究中心 |
| · 中国信息协会数字经济专委会 | · 中国信息协会城市运营分会 |
| · 京津冀协同发展联合创新中心 | · 中关村城市大脑产业联盟 |
| · 民革北京市委会科技教育委员会 | · 北京信息产业协会数字经济分会 |

中国信息界理事会

理事长单位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单位

北京大学中国区域经济研究中心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科惠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常务理事单位

北京大学智慧城市研究中心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信融信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核心理事单位（按首字母先后顺序排列）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互信互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赛格立诺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博康智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零点空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盛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农道建筑规划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长城企业战略研究所

北京四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慧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随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院软件中心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信息技术研究院

广州城市信息研究所有限公司

立得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美宅美换（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山东蓝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世纪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华高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巅峰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国裕天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尚科信息有限公司

北京天宏海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华博科技有限公司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杭州天涯若比邻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辽宁智慧山水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太极软件有限公司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朗坤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CONTENTS

封面报道 · Cover Story

- 4 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
- 7 解析地方政府在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中的职责与边界 / 王杰伟
- 9 数据资源入表之我见 / 胡勇 魏国金
- 11 地方国资平台数据资源入表探索与思考 / 戴伟
- 15 天津市建立数据资产登记评估中心及天津市首个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入表 / 任国良
- 17 2024 首期“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高级研修班成功举办

科技创新 · Technical Innovation

- 19 数智化时代信息技术助力会计人才培养研究 / 林榕
- 23 频谱仪显示屏技术的演进与应用 / 石旭 薛静
- 27 新时代科技情报信息服务工作的创新 / 王伦
- 31 人工智能在医药研发中的创新应用 / 谢伟
- 35 人脸智能分析的应用场景 / 周卫
- 39 基于软件的 5G 新通话平台安全性研究 / 辛冰
- 43 数智碳中和园区监管平台设计与展望 / 何芳 孙素平 刘永杰 许国剑
- 47 基于嵌入式的法兰连接远程监控系统实现 / 李银召 刘阳

数字经济 · Digital Economy

- 51 基于智慧城市数字化治理平台档案信息资源的高效活化利用研究 / 何欢 石志广 张金文
- 55 中小型企业数字化转型技术与路径研究 * / 彭进香 宋茸 宋演
- 59 基于 BIM 技术的建筑工程信息集成与管理系统设计 / 孙百正 马壮壮
- 63 构建“烟草+四个互联互通”的数字化农网建设新模式 / 宝音德力格 曾仲良 徐东歆

数字政府 · Digital Government

- 67 浅析生态环境信息化建设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性 / 韩紫茜 梅伟 王迪
- 71 我国政务新媒体研究的“知识图景”演进——基于 2009-2022 年间 CNKI 相关文献的分析 / 黄以卫 刘冰
- 75 市县级自然资源多源数据融合治理研究与设计 / 邵轩 时绿艳
- 79 山西省政务数据“一网通享”实践探索 * / 代昕昕
- 82 数字赋能 精准施策——铜陵市为企业服务提“智”增效的研究 / 钟坚 刘啸 舒彦 崔泽 陈维
- 85 敏捷治理视角下数字政府建设的优化路径——基于北京“接诉即办”的实践分析 / 张敏
- 89 政策工具视角下社会保障数字化转型政策文本分析 / 周璐

数据要素 · Data Elements

- 93 大数据技术在计算机信息安全中的应用分析 / 李旭
- 97 数据资产识别的方法与实践 / 王杰伟 夏珺峥
- 102 数据挖掘技术在电力数据分析中的运用实践之研究 / 谢红涛 王洋
- 106 基于数据融合共享、多维赋能的质量数据工程管理 / 叶波 梅文辉 陈佳斌 董德浩
- 112 长三角地区公共数据开放成熟度比较探究 / 尤慧 花凌锋 陈军 孙靖
- 115 基于隐私计算的数智化平台架构设计及关键技术探究 / 张再峰

目录 CONTENTS

实践探索 · Practical Exploration

- 119 行业知识库构建与参考咨询成果转化研究 / 邢靳海漪
- 123 计算机信息安全技术在校园网络的应用研究 / 安 玲
- 127 某航空发动机燃烧室进口温度控制设计研究 / 曹 霞 侯启悦 谭 威
- 131 公共图书馆智慧化阅读推广进军营服务构架探究 / 曹 轶 肖非常 张靖园
- 136 火电厂碳排放连续监测的标准化与质量控制方法研究 / 陈铁石 蒋 华 魏东亮
- 140 互联网时代下的学校图书管理信息化建设 / 樊利利
- 144 基于不同数理模型的上饶市滑坡敏感性评价 / 方喆敏 沈 宁
- 150 资产管理机构信用风险管理平台构建实践与深度洞察 / 胡慧丽
- 153 一种多级架构下的建筑施工企业信息系统建设落地思路探索 / 甘忠忠
- 157 基于大数据的投诉智能化处理方法研究与实践 / 高厚良
- 161 计算机三维动画存在的问题与发展趋势 / 鸿 潞
- 165 数据支持下的疗愈空间发展的未来 * / 吉径瑶 许月兰
- 169 信用卡汽车专项分期面临的新风险探究 / 冀小璇
- 173 基于 CNN-DBSCAN 的工业设备异常检测研究 / 景佳欣 蒋志华
- 177 数字媒体时代下数字动画的制作技术 / 李 菊
- 181 基于智慧党建的高校党建信息化探索 * / 李明辉
- 185 基于“互联网+”背景下对智慧养老模式的探索 / 廖 源
- 189 机载超短波通信改进方案的设计与实现 / 王 盛
- 193 浅谈大数据分析技术对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监管平台建设的重要性 / 董 丰
- 195 浅谈机场信息系统项目测试阶段的风险管理研究 / 孙丽颖 曾宏霞 谢丽丽 马 巍 李林卿 胡海霞
- 198 铁路信号设备防雷技术应用 / 宋玉鼎
- 202 电网企业物资业务廉洁风险信息化管控模式研究 / 谈丽娜 陈 曦 柳思岐 朱潇杰
- 207 考虑区域均衡的卷烟配送路径优化研究 / 唐义兵 吴先福 傅世显
- 211 无线通信技术在电力通信中的应用分析 / 田 旭
- 214 风力发电场远程集中监控系统设计探究 / 王 东 李 鹏
- 218 探究通信管道光缆线路施工及质检关键技术 / 侯安杰
- 222 数字赋能探索人事考试智慧监考新模式 / 杨 勇
- 226 大数据时代电子技术在通信工程中的应用研究 / 张伟然
- 229 基于“树结构模型”的 SQL 多表查询教学体系的应用研究 / 许瑞斌
- 235 人工智能在安全监控领域的应用与发展 / 张化龙
- 239 源机远程实时定位及监测系统设计 * / 张 益 吴明明 张 宇 袁梦扬 赵 琛
- 244 基于大数据与深度神经网络的烟草市场信息高效采集与精准分析机制 / 赵传友 王嘉力 赵忠彦 孙志敏 贺 婷
- 249 基于大数据的事业单位绩效管理创新实践 / 郑 林
- 253 基于民办高校管理模式的“双创”工作智慧服务平台的建设研究
——以广州理工学院为例 * / 钟 健 许世东 周文剑 何韦颖 潘威华

注：带 * 号的为基金资助论文

以数字化为引领 高质量发展中国式现代化

刚刚过去的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基础的重要一年。在这一年，历程波澜壮阔，我们面临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不利因素增多、国内周期性和结构性矛盾叠加的错综复杂形势。面对这些挑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积极推动经济持续复苏，积极推进对外开放、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牢牢把握住了发展的主动权。

新的一年，我们将锚定既定奋斗目标，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数字化为引领，以数字经济为抓手，全力加速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向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

在人类文明的宏伟长卷中，数据的轨迹如同织就的密集纹理，记录着知识的积累与智慧的火花。从最初的羊皮纸到如今的云端数据库，每一次技术的飞跃不仅代表着信息记录方式的革新，更象征着人类对未知世界探索能力的极大扩展。在这个数字化的时代，数据已经超越了简单的数字和文字，成为了驱动全球经济、塑造社会结构、引领科技创新的关键力量。

如今，我们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节点上，面对着由数据驱动的全球竞争新格局。数据不仅仅是信息的载体，更是国家战略资源、企业竞争优势的体现。在这场全球范围内的数字经济竞赛中，数据已经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全球竞争力的重要指标，影响着每个国家的经济发展、社会治理以及国际地位。然而，随着数据量的爆炸性增长，数据治理、安全与隐私保护等问题也日益成为全球共同面临的挑战。在这个充满机遇与挑战的时代，如何高效管理和利用数据资产，保护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促进国际间的数据流通和合作，将是每个国家、每个组织必须深思的问题。

本期《中国信息界》将以“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作为封面报道，通过具体案例，重点剖析地方政府如何在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中确认职责边界，如何完成国资平台的数据入表，如何加快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期待给关心数据资产化的广大读者带来有益的启发和思考。

《中国信息界》杂志社社长



中共中央、国务院：

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 努力缩小区域、城乡、群体、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差距

1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通过数字化手段促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缩小区域、城乡、群体、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差距（以下简称“四大差距”），推进全体人民共享数字时代发展红利，助力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共同富裕。

数字基础设施的规模化普及，有助于实现数据和信息的高效流动，有助于培育农村特色产业，促进农民增收致富，为农业现代化增动力、添活力，服务乡村全面振兴。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创造出更多的就业岗位，提供多样化就业机会。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自2024年2月1日起正式施行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下称《目录》），自2024年2月1日起正式施行。《目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财经委第一次会议部署，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加快构建具有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特征和符合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要求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目录》作为一项基础性、综合性产业政策，涉及行业多、涵盖领域广，自制订发布以来，在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引导社会资源流向、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国家数据局：

聚焦12个重点行业 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1月4日，由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7部门联合印发的《“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正式公布。

《行动计划》明确了工作的总体目标。其中提到，到2026年底，数据要素应用广度和深度大幅拓展，在经济发展领域数据要素乘数效应得到显现，打造300个以上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典型应用场景，形成相对完善的数据产业生态，数据交易规模倍增，数据赋能经济提质增效作用更加凸显等。

《行动计划》聚焦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12个行业和领域，明确发挥数据要素价值的典型场景，推动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财政部：

规范公共数据管理行为 释放数据资产价值

近日，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的通知》。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是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在依法履职或提供公共服务过程中持有或控制的，预期能够产生管理服务潜力或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数据资源。各部门应当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办法，针对数据资产确权、配置、使用、处置、收益、安全、保密等重点管理环节，细化明确操作规程，确保管理规范、流程清晰、责任可查。涉及处理个人信息的，应当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规范管理行为，释放资产价值。不得利用数据资产进行担保，新增政府隐性债务。严禁借授权有偿使用数据资产的名义，变相虚增财政收入。同时，积极推动数据资产开放共享，在确保公共安全和保护个人隐私的前提下，加强数据资产汇聚共享和开发开放，促进数据资产使用价值充分利用。建立合理的数据资产收益分配机制，依法依规维护数据资产权益。

江苏：
我国首个省级数字智慧电网建成

1月16日，我国首个省级数字智慧电网在江苏建成，首次实现了万亿量级电力大数据的融合贯通，有效提升电力系统的运行效率，为我国新型电力系统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可复制推广的全新技术方案。

所谓数字智慧电网，是运用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先进数字技术，在数字空间构建的一张1:1的虚拟电网。国家电网在江苏构建的这张数字智慧电网，不仅首次联通了电源、电网、用户等各环节超过1万亿数量的电力数据信息，还能实时反映电网运行状态，有效地适应当前新型电力系统多形态发展的现状。

此外，数字智慧电网还提升了电网的“自愈”能力，可以自动研判用电故障的位置、原因，并将故障线路“切割”在最小用电区域；同时，根据智能生成的方案远程遥控，迅速恢复无故障用电区域的供电。



陕西：
加速推进工业领域数字化

1月22日，由陕西省工信厅指导、陕西省大数据集团开发建设的“陕西丝路数据交易平台”上线试运行。平台以公共数据开发利用和我省工业等重点领域特色数据应用为切入点，构建数据流通体系，进一步培育陕西省数据要素生态，推动数据互联互通跨地域、跨平台、跨领域合作，构建数据运营新模式，有力助推全省大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

消费品工业一头连着众多中小企业，一头连着千家万户，数字经济的春风，让陕西省消费品工业活力倍增。2023年8月8日，陕西省消费品行业数字直播电商基地正式揭牌。基地主要面向省内消费品龙头企业、中小企业、农产品经营户，开展电商知识培训、直播电商全链路服务、短视频营销、达人孵化、供应商赋能、供应链云仓管理等一系列配套服务。目前，围绕数字化建设，陕西省消费品工业积极打造“1个基地+2个平台+3个中心”，通过“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结合直播电商，引领全省消费品工业数字化升级，通过聚焦产业链龙头企业，不断加强相关人才培养，以直播、短视频等新媒体形式打造新IP，不断激活行业发展潜能，带动区域GDP增长，推动陕西消费品“扬帆出海”。



山西：
全国唯一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综合性工业互联网二级节点正式上线

2月5日，山西省工业互联网协会举行“标准·认证+”工业互联网暨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型二级节点（方圆标志认证集团）上线发布仪式。

截至2023年底，山西省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累计上线二级节点9个，其中5个节点为“全国首个”，2个节点落户山西、服务全国。至此，《山西省信息通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二级节点建设的中期目标顺利完成。上线节点重点服务煤炭、物流、机械制造、生物基材料等行业领域的1111家企业，在区域化合作、数字化加速、绿色化转型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浙江：
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1月11日，实施“AI+未来工厂”创新引领行动，推进AI大模型在工业领域落地应用，打造智慧供应链、智慧物流、智慧港口等创新场景，加快培育智能化现代服务业。面对日新月异的人工智能技术，浙江出台系列实招，抢抓战略机遇，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浙江将做强人工智能产业链，布局研发新型人工智能芯片，加强人工智能框架软件、系统软件、终端操作系统、硬件基础件的研发应用，推动自主可控人工智能软硬件的相互适配和性能优化。大力发展智能机器人、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新一代智能终端产品。



科大讯飞： 携手杭州文旅发布政务大模型

1月26日，杭州市“全市文化广电工作会议暨杭州文旅数据盛典”在杭州市天元大厦举行，杭州文旅政务大模型 V1.0 正式发布。

会上，杭州市旅游经济实验室（杭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中心）负责人宣布，杭州市旅游经济实验室与科大讯飞联手，共同推出了基于星火认知大模型的杭州文旅政务大模型 V1.0；介绍了生成式数据驾驶舱这一 AI 赋能和数字化赋能的重要成果，向参会的领导、嘉宾们具体演示了“生成式数据驾驶舱”的使用方法。

“生成式数据驾驶舱”搭载了以讯飞星火大模型技术为底座的 SparkBI 产品。SparkBI 是一款全场景的一站式数据 ABI（AI+BI）产品，在数据可视化基础上，结合星火大模型技术，用户即可通过简单的对话问答方式，实现自动化数据分析。在传统商业智能（BI）场景中，数据获取和分析的流程从确定需求到最终得出答案，涉及多个阶段，包括需求分析、数据梳理、数据收集与清洗、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以及结果的分享与沟通。这个过程需要跨部门协作，涉及的人员包括业务分析师、数据工程师和数据分析师。此前，面对简单问题，整个过程可能需要几十分钟到几小时，而面对复杂问题，可能需要几天甚至几周的时间来完成。有了星火认知大模型加持，可使流程变得更加高效和简洁。用户只需以自然语言提出问题，大型语言模型便能迅速生成相应的 SQL 查询，并在数据库中执行，以几秒到几分钟的时间即可得到答案，大大降低了数据分析的门槛，使得“人人都可以成为数据分析师”。这种方式不仅缩短了获取答案的时间，提高了效率，而且还降低了对专业数据分析技能的依赖，使得数据驱动的决策更加普及和便捷。



中国移动： 全球首个 5G 全连接智慧工厂建成投产

近日，中国移动携手 10 余家合作伙伴率先完成全球最大规模、最全场景、最全产业的 RedCap（5G 轻量化）现网规模试验，推动首批芯片、终端具备商用条件，RedCap 端到端产业已全面达到商用水平。截至目前，中国移动支持 RedCap 的 5G 基站总规模超 10 万，覆盖全国 52 个城市，实现城区连续覆盖，率先构建全国规模最大的 RedCap 商用网络。

经过持续攻关、试验以及产品性能迭代，终端设备在 2.6GHz 网络中上 / 下行峰值速率可达 20Mbps/145Mbps，平均组网速率 12Mbps/71Mbps；在 700MHz 网络中上 / 下行峰值速率可达 112Mbps/210Mbps，平均拉网速率 71Mbps/90Mbps；用户面时延 20 ~ 30ms，切换成功率 100%，基本功能和性能符合预期；网络侧支持多 BWP 等增强功能、切片资源预留等融合功能，可满足视频监控等场景大容量需求、可穿戴设备语音及移动性需求、电力等场景高隔离需求。RedCap 网络、芯片、模组已具备全面商用条件。

字节跳动： 正式推出 AI 聊天机器人“扣子”

2月1日，字节跳动正式推出 AI 聊天机器人构建平台 Coze 的国内版——扣子。与过往聊天机器人的形式不同，“扣子”更像是 2023 年 11 月 Open AI 发布的 GPTs，可以让用户通过聊天，调用插件等方式，创建个人定制版 Bot，实现“0 代码”开发。这意味着无论用户是否拥有编程经验，都可以在“扣子”上快速创建各类聊天机器人，并一键发布到不同社交媒体与消息应用当中，诸如飞书、微信公众号、豆包等渠道都是支持的。

首先，它拥有无限拓展的能力集。目前，扣子已集成超过 60 款不同类型的插件，且支持用户自行塑造自定义插件。用户可以通过参数配置的方式，用已有的 API 能力快速打造插件，以此让 Bot 调用。其次，扣子覆盖了丰富而易操作的数据源，可以充当简便的知识库，帮助用户管理数据与存储数据。无论是庞大的本地文件，抑或来自某些网站的实时信息，都可以上传到知识库。而且，扣子具有持久化的记忆能力。可以提供便捷的 AI 交互数据库记忆功能，可以持续记忆用户对话的关键参数或内容。最后，扣子的灵活工作流设计也值得一提。他不仅能处理逻辑复杂，对稳定性要求较高的任务流，还可以提供多种灵活可组合的节点，包括大语言模型 LLM，自定义代码，判断逻辑等。不管用户是否有编程基础，都能通过简单的拖拉拽方式快速搭建一个工作流。

截至目前，扣子 Bot 商店已经拥有了 30 多款不同的应用，包括工具，娱乐，咨询，创意等类目，可以提供卡通头像生成，简历诊断，文案输出等能力。也正因此，扣子还被外界称为是“平替版 GPTs 商店”。

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已深度融入经济社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深刻改变着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乃至社会治理方式。数据资产有别于数据本身，是专指能够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数据资源。作为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进程中的新兴资产类型，数据资产被认为是数字时代最重要的资产形式之一。有序推进数据资产化，加强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有利于更好释放数据资产价值。

随着国家数据局的设立，各地方政府数据局也陆续挂牌，地方政府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拉开了帷幕。政府公共数据资源的价值“变现”、各类企业数据资产评估、入表的诉求、行业与数据要素发挥乘数效应的需求非常急迫，构建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迫在眉睫，这就需要梳理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的总体框架，并厘清政府的职责与边界。为此，《中国信息界》特别邀请了数据资产化领域的权威专家，共同分享实操经验。

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

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已深度融入经济社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深刻改变着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乃至社会治理方式。统计显示，2022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已超过50万亿元，数字经济占GDP比重达到41.5%，居世界第二位。如何充分实现数据要素价值，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数字经济发展红利，成为当前的一个重要课题。

数据资产有别于数据本身，是专指能够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数据资源。作为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进程中的新兴资产类型，数据资产被认为是数字时代最重要的资产形式之一。有序推进数据资产化，加强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有利于更好释放数据资产价值。

2022年4月，国务院首次将数据要素升格为生产要素；2022年12月，财政部正式将数据要素作为资产处理；同期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数据二十条”新政。密集的政策出台，推动数据要素市场由量变到质变。

政策解读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以下简称“数据二十条”）（2022年12月19日发布）

构建数据基础制度 更好发挥

数据要素作用——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答记者问。

问：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体系有哪些重大意义？

答：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体系，是新时代我国改革开放事业持续向纵深推进的标志性、全局性、战略性举措，有利于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赋能实体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有利于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应对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有利于统筹分配效率与公平，推动全民共享数字经济发展红利，促进实现共同富裕；有利于提高数据要素治理效能，助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问：怎样理解“数据二十条”的主要内容？

答：把握一条主线。坚持促进数据合规高效流通使用、赋能实体经济这一主线，以充分实现数据要素价值、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数字经济发展红利为目标。

构建四个制度。建立保障权益、合规使用的数据产权制度，探索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制度，建立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数据产品经营权“三权分置”的数据产权制度框架；建立合规高效、场内外结合的数据要素流通和交易制度，从规则、市场、生态、跨境等4个方面构建适应我国制度优势的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立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数据要素收益分配制度，在初次分配阶段，按照“谁投入、谁贡献、谁受益”原则，推动数据要素收益向数据价值和使用价值创造者合理倾斜，在二次分配、三次分配阶段，重点关注公共利益和相对弱势群体，防止和依法规制资本在数据领域无序扩张形成市场垄断等各类风险挑战；建立安全可控、弹性包容的数据要素治理制度，构建政府、企业、社会多方协同的治理模式。

推进四项措施。加强党对构建数据基础制度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做大做强数据要素型企业；积极鼓励试验探索，支持浙江等地区和有条件的行业、企业先行先试；稳步推进制度建设，逐步完善数据产权界定、数据流通和交易等主要领域关键环节的政策及标准。

问：“数据二十条”提出数据产权“三权分置”的相关考虑是什么？

答：在数据生产、流通、使用等过程中，个人、企业、社会、国家等相关主体对数据有着不同利益诉求，且呈现复杂共生、相互依存、动态变化等特点，传统权利制度框架难以突破数据产权困境。

“数据二十条”以解决市场主体遇到的实际问题为导向，创新数据产权观念，淡化所有权、强调使用权，聚焦数据使用权流通，创造性提出建立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和数据产品经营权“三权分



置”的数据产权制度框架，构建中国特色数据产权制度体系。

2、《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会计司有关负责人就《暂行规定》有关问题解读如下。

问：制定《暂行规定》的背景是什么？

答：一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服务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数字经济。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建设数字中国，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制定《暂行规定》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也是以专门规定规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发挥会计基础作用的重要一步。

二是加强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服务相关会计实务需求。目前，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对数据资源是否可以作为资产确认、作为哪类资产确认和计量以及如何进行相关信息披露等相关会计问题较为关注。我们在专家研讨、专题调研、公开征求意见等过程中发现，部分企业对数据资源能否作为会计上的资产“入表”、作为哪种资产“入表”等存在疑虑，需要加强指引。制定《暂行规定》将有助于进一步推动和规范数据相关企业执行会计准则，准确反映数据相关业务和经济实质。同时，也将为持续深化相关会计问题研究积累中国经验，有助于在

国际会计准则相关研究制订等工作中更好发出中国声音。

三是推进会计领域创新研究，服务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建设。近年来，国际会计领域对无形资产会计处理的改进日益关注，其中也涉及到数据资源会计问题，目前普遍认同加强信息披露是短期内务实的解决路径。制定《暂行规定》，进一步强化数据资源相关信息披露，将有助于为有关监管部门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加强宏观管理提供会计信息支撑，也为投资者等报表使用者了解企业数据资源价值、提升决策效率提供有用信息。

问：制定《暂行规定》主要遵循了哪些原则？

答：制定《暂行规定》主要

遵循了以下原则。

一是依法依规、务实有效。《暂行规定》在充分论证基础上，明确企业数据资源适用于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不改变现行准则的会计确认计量要求。通过针对数据资源制定专门统一规定，解决实务中对数据资源能否作为会计上的资产确认、作为哪类资产“入表”的疑虑，并明确计量基础。

二是聚焦实务、加强指引。《暂行规定》充分采纳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和专题调研当中有关各方提出的合理建议，结合当前企业数据资源特点和业务流程等，对实务中反映的成本构成、使用寿命估计等重点问题细化指引，规范和推动企业准确执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

三是加强创新、积极稳妥。《暂行规定》创新采取“强制披露加自愿披露”方式，围绕各方的信息需求重点，一方面细化会计准则要求披露的信息，另一方面鼓励引导企业持续加强自愿披露，向利益相关方提供更多与发挥数据资源价值有关的信息。

3、《“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2024年1月4日发布）

国家数据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沈竹林就《行动计划》出台的背景和意义、数据要素乘数效应的内涵以及下一步工作等进行了解读。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行动计划》指出，发挥数据要素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已快速融入生产、消费、流通、分配和社会服务管理等各环节，深刻改变着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社会治理方式，成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动力。”谈及《行动计划》出台的背景，沈竹林表示，目前在发展过程中也存在数据供给质量不高、流通机制不畅、应用潜力释放不够等问题。制定“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就是要有针对性地解决这些问题。

从推动《行动计划》的工作基础看，沈竹林介绍，我国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数字基础设施规模和能级不断跃升。数字技术和产业体系日臻成熟，一二三产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已经超过9%。

“各行各业已积累了大量的数据，为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奠定了坚实基础。”沈竹林说，2022年底，我国数据产量达8.1ZB，同比增长22.7%，在全球数据规模的占比达到10.5%。

让数据要素乘数效应得到显现

《行动计划》明确了工作的总体目标。其中提到，到2026年底，数据要素应用广度和深度大幅拓展，在经济发展领域数据要素乘数效应得到显现，打造300个以上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典型应用场景，形成相对完善的数据产业生态，数据交易规模倍增，数据赋能经济提质增效作用更加凸显等。

“‘数据要素×’行动就是要通过推动数据在多场景应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创造新产业、新模式，培育发展新动能，从而实现对经济发展的倍增效应。”沈竹林介绍。

沈竹林从3个方面介绍了“数据要素×”行动的特征。一是从联接到协同，也就是从基于数据生成和传递的互联互通，转变为基于数据有效应用的全局优化，进一步提升全要素生产率；二是从使用到复用，也就是从千行百业利用互联网技术，转变为基于行业间数据复用的价值创造，拓展经济增长新空间；三是从叠加到融合，也就是从数据汇聚支撑的效率提升，转变为多来源多类型数据融合驱动的创新涌现，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

聚焦12个行业领域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行动计划》聚焦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12个行业和领域，明确发挥数据要素价值的典型场景，推动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我们按照‘有基础、有场景、有需求’的原则，结合各行业发展实际，先期选取12个行业和领域，推动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沈竹林表示。

他介绍，其中在科技、交通等领域，数据聚合价值高，拟通过促进多元数据融合，培育新模式新业态。例如，传统的化学化工工艺设计以实验为主，不同化合物或工艺方法的实验耗费大量的时间。通过结构、物性等基础实验数据的汇聚融合，并结合工艺数据科学分析，能够实现科研最优方案的高效筛选，加速数据驱动的科研范式创新。■

解析地方政府在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中的职责与边界

文 ◆ 北京国信钧元科技有限公司 王杰伟

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对劳动力、技术等其他生产要素具有放大、叠加、倍增作用，正在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的深刻变革。自 2019 年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首次将数据增列为生产要素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陆续发布了《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数据二十条），财政部也于 2023 年 8 月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2024 年 1 月 1 日实施）。国家数据局成立以来，先后发布了《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数据要素 ×”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等重要文件，为数据要素市场化建立、发展擘画了蓝图。

随着国家数据局的设立，各地方政府数据局也陆续挂牌，地方政府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拉开了帷幕，政府公共数据资源的价值“变现”、各类企业数据资产评估、入表的诉求、行业与数据要素发挥乘数效应的需求非常急迫，构建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迫在眉睫，这就需要梳理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的总体框架，并厘清政府的职责与边界。

一、以数据资产登记为政府公共服务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数据资产登记作为数据资产评估、数据要素流通的前提，在现行的数据确权法律框架内可以有效解决数据权属的认定。数据资产登记是地方政府提供的一项公共服务，是数据要素市场化的第一道“关”。地方

政府应由数据要素主管部门牵头成立城市级数据资产登记服务中心，为全市数据资产登记，引导、指导企业自行登记数据资产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来源、数据类型、数据条数、更新频次等，经该中心授权的数据资产认定机构审核后，为企业提供该中心出具的数据资产登记证书。

二、多措并举营造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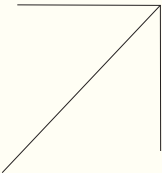
数据要素市场化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地方政府所构建的行业氛围，应当组织行业专家围绕数据要素形成地方制度、标准、管理规范、业务指南，为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提供制度保障；组织专业培训，积极培育以政府、企业及行业全领域的数据资产评估服务能力，建立规范化的数据资产评估的方法和流程，培养数据资产评估人才，推进数据资产评估配套建设；开放政府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国有企业数据资产登记、评估入表等场景试点示范，引导数据交易所、金融机构等参与数据要素市场化落地实践。



图 1 区域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的总体框架

三、统筹建设数据要素基础设施

数据资产登记、评估服务及运营平台作为数据要素基础设施，提供从数据登记、评价、治理、质量等级认定、评估到数据运营流通的一体化能力，构建全生命周期的数据资产服务体系。平台建设以数据资产价值流通为导向，以区块链、数据安全和数据智能等技术为支撑，建立安全、可追溯的数据资产全生命周期服务生态链，提供链上数据资产登记、质量评价、质量等级认定、价值评估等服务，及对指标 / 规则和算法知识等进行运营管理，促进政府、企业、行业和社会等数据资产的量化评估和价值实现，是保障数据资产登记服务中心正常运营与业务开展的基础平台。



四、与行业专业企业形成“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的合作局面

数据要素市场化建设中政府、包括政府授权的国有企业不能唱“独角戏”，政府以数据资产登记服务为主，整合、汇聚数据资产拥有方、数据资产识别方、数据质量评价方、数据资产评估方、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上下游机构能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数据资产登记、评估，驱动政府、企业和行业等数据资产跨区域流通和融合应用，为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及数据资产服务新生态建设提供助力。

五、开放区域行业数据要素创新场景

在数据资产登记服务中心基础上，依规开展数据资产评估标准试点应用，开展数据资产登记、评估等服务。结合城市优势产业数据，发挥城市数据资产评估产业先试先行方针。创新应用场景示范包括开展政务数据资产评估示范，评价政务数据质量与价值，为政务数据资产运营提供支撑与服务；开展国有企业数据资产评估示范，为国有数据资产保值增值提供评价支撑，有效防止国有数据资产流失；数据生产要素统计核算试点，探索将数据要素价值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推动数字经济跨越式发展；探索数据资产质押、数据资产入股等创新示范，为企业提供创新融资方法，为当地数字经济注入新活力。

六、地方政府应以数据要素市场化产业生态体系建设及运营为目标导向

数据资产评估是一项集政府公共服务、第三方服务机构专业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业务，地方政府组建的数据资产登记评估中心负责权威性数据资产认定登记；数据资产评估专业机构为企业提供数据资产识别、数据质量、价值层面的评估，以及其他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的统筹。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为企业提供合规确权、价格评估、审计核验等综合服务。地方政府开放场景，吸引、凝聚数据服务类产业生态企业落地建设、运营。

综上所述，地方政府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建设、驱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议以数据资产登记和评估作为保障数据要素有序流通与价值挖掘的重要抓手，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数据资产登记、评估服务生态体系。■

数据资源入表之我见

文 ◆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会计师
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

胡 勇
魏国金

2023年8月，财政部颁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的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明确了数据资源在满足资产确认的条件下，可以确认为资产。该文件颁布后，社会上形成了诸多不同的声音，大都是一片利好，认为数据资源终于可以入表了。但是从企业会计准则的角度，从来没有认为数据资源不可以入表，并且在暂行规定颁布之前，已经有诸多数据资源入表的具体案例。数据资源是否可以入表？关键在于其是否符合会计上资产的定义以及满足资产的确认条件。

一、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资产的定义以及确认条件

资产的定义是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所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资产确认的两个前提条件一是与该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二是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企业拥有的任何资源只有在满足会计上关于资产的定义和确认的前提条件下，才能入表体现为资产，否则即使存在支出成本，也只能作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所谓数据资源入表，其实质上就是数据资源价值的资本化，在会计上反映为资产。

二、数据的定义及其实质

根据《数据安全法》第三条的规定，数据是指任何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对信息的记录。

准确来说，数据的实质是所有社会活动（经济活动）的一种记录。这种记录的有用性在于经济活动，而记录只是对经济活动的反映。将这种记录进行所谓的数据清洗、加工等形成新的数据，也是对经济活动的再组合。不过因为数据的表现形式，将这种组合变得更为及时，更为容易。这种记录、清洗、加工后的数据，可能会适合于某种特定的需求，因而变得具有价值。当然这种价值应该进一步区分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如自动驾驶，需要适时采集路况信息数据，这种数据对于正在行驶

的车辆来说，具有重要价值；对于特定内容，其历史路况信息数据亦具有利用价值。

三、数据资源入表应满足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会计信息质量有8项要求，其中数据资源入表更应该侧重满足谨慎性原则，即不能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不能将不符合资产定义及其确认条件的数据资源成本支出予以资本化。

四、数据资源入表的形式

数据资源存在着多种特征，如无形性、权属的复杂性、时效性、依附性、非标准性、非均质化、可复制性、非竞争性与弱排他性等。依据其固有特征和企业对于数据资源的不同用途，数据资源入表具象表现形式可以形成“无形资产”和“存货”。

1、数据资源具象为存货

存货是企业储备的拟可以一次性出售的资产，因而数据资源作为一种特殊的“无形”形态资产，表现为“存货”的可能性

是极其罕见的，只有在特定条件下，数据资源入表才可以表现为“存货”的状态。因为数据资源是可以复制和备份的，并且这种复制备份相对来说比较容易。例如，某地质勘探企业，接受委托对某特定区域的特定矿产进行勘探，勘探结果的具象表现形式为数据，满足资产的确认条件，同时勘探结果只能供委托方使用，除委托方外，第三方并非利益攸关人，勘探结果对于第三方基本无价值。勘探结论数据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只能转让给委托方，因而对于勘探企业，其在资产的项目应该列示为“存货”。

2、数据资源具象为无形资产

按照数据资源的形态，其入表具象表现为“无形资产”时，

除满足资产的基本定义和两个确认条件外，还需要满足可辨认性标准，即满足下列两项之一。一是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二是源自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数据资源入表都可表现为“无形资产”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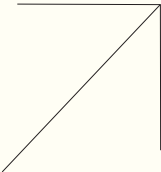
取得数据资源的初始确认和计量。外购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在满足无形资产确认的条件下，其成本应该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假如购买的数据资源需要再加工后才可使用，其加工成本也应该记入无形资产的价值。例如，购买遥感卫星遥感数据，需要进行遥感解译后才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则遥感解译的支出应该记入无形资产的取得成本。自行研究开发的项目，则应该按照《无形资产》准则的要求，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只有开发阶段的研发支出方才可以记入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作为费用记入当期损益。

数据资源的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其后续计量可以按照预期寿命进行摊销，如无法预测其使用年限，则不应摊销，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应该对于其价值进行复核，如存在减值，则应计提减值准备。在出售该资产时，则应该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当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时，也应该将其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五、费用化数据资源的利用

未能入表的数据资源，是指未能符合会计上资产的定义以及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数据资源，企业为其发生的相关支出已经计入当期损益。若该等数据存在市场，即该等数据可以在特定时间变现，则企业应该在变现时确认为收入。若该等数据还存在抵押等价值，则企业应该在确权、评估等基础上，充分利用其价值，但不得以其存在价值为由而调整账务。

总之，《暂行规定》的实施，绝不是数据入表的盛宴，而是对于数据资源入表的严谨再规定。⁸



地方国资平台数据资源入表探索与思考

文 ◆ 中国信息界数字经济法治研究中心副主任 戴 伟

在追求经济转型和增强城市治理能力的当下，“地方国资平台数据资源入表”成为了推动地方政府和国企发展的关键战略。通过搭建未来的数据运营平台，不仅能实现公共数据的高效利用，推动数据驱动的城市治理和智慧城市建设，还能充分挖掘和活化隐藏在大量数据中的价值，促进产业升级，增强城市经济活力和竞争力。在此背景下，地方国资平台通过数据资产的评估、入表及运营，可以有效改善资产负债表，提升融资能力，不仅开创数据财政新篇章，还为地方经济注入新动能，共筑数字经济新高地。

一、解码数据资产化

自2014年大数据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到全国各地大数据交易所涌现，再到《数据二十条》颁布，中国数据要素产业探索之路已走过近十载。2020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首次将数据作为与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等传统要素并列的第五大生产要素，并提出引导培育大数据交易市场，依法合规开展数据交易。2021年3月，《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鼓励第三方深化对公共数据的挖掘利用。2022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提出推进实施公共数据确权授权机制。2023年8月，财政部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进一步反映数据要素价值。

在中央加快构建数据要素基础制度、部署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等政策指引下，各地区各领域纷纷围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进行积极探索。当前各个地方政府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蓬勃兴起，数据资产规模快速提升。

当前“土地财政”已经难以为继，“盘活政府数据资源，建立数据财政”的时机已经到来。与土地不同，数据不会越用越少，并且数据本身会日益增加，因此盘活数据资源，建立数据财政，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是通过改革破解债务难题的有效手段。地方政府通过政府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特许经营权运营的模式，充分激活公共数据资源、企事业数据的价值，通过数据资产确权登记、价值评估，实现数据资产入

表、流通交易和质押融资发债；可实现政府及政府平台公司优化改善资产负债表，提升资产总额，降低资产负债率，进一步实现地方数据财政大发展。

二、地方国企的变革之路

目前，一些国内省份和城市，如杭州、上海、广东、海南、贵州、成都等，已经开始采取试点措施，通过制定地方政策、建设运营平台、创新应用场景等方式，积极探索公共数据的授权运营，致力于在政策、技术和实践层面进行创新，以促进公共数据的社会化开发和更广泛的利用。

数据要素是地方国企发展的新机遇，尤其是公共数据的授权运营，地方国企有先天的特殊优势，必须要抓好公共数据的授权运营，对于国企自身、地方政府、地方城市都至关重要。

地方国企投入到数据要素市场，既要帮助政府安全、合规、可控地对数据流通提供保障和运营支撑，实现国企价值，又要有国企担当，为了城市的未来，不能仅仅盯着眼前的某一个场景价值变现、获取收益，而要协助地

方政府谋划全局，担当城市数据要素发展的中流砥柱。

北京市以场景为牵引，提出建立“金融公共数据专区”试点授权运营。经由北京市经信局授权的北京金控集团大数据公司作为运营单位，旨在建设和运营金融公共数据专区，以场景为牵引，在金融公共数据专区内，成功汇聚了工商、司法、税务、社保、公积金、不动产等公共数据并尝试将其与企业数据融合开发，形成综合数据产品，服务于金融机构，实现了在普惠金融领域的不同细分场景中的应用。同时，在金融场景实践的基础上，全面推进数据专区管理制度体系的建设，形成了政企数据融合应用的典型经验和做法。

浙江省杭州市以“政府引导+市场运营”为主要原则，强调政府指导公共数据定价。主要包含4方面要点，即①发展原则上，政府引导、市场运营。建立党的基础组织，研究决定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相关事项，落实党管数据的制度建设要求。②运营机制上，建立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公共数据按政府指导定价，采用有条件有偿方式进行授权，授权运营协议有效期为3年。③收益分配上，明确收益分配，数据产品或者数据服务的收益，由加工使用主体自行收取。④应用场景上，开发了医疗健康、金融保险、商贸物流、工业制造、社会治理、生态环保、教育、体育、文旅、科研等行业领域的应用场景数据产品。

成都市以政府数据授权为引擎，在管理层、平台层、数据层、权益层通过8大机制实现公

共数据授权运营。成都市建立了公共数据管理平台，综合授权给数据运营方，同时引入行业数据主管部门进行行业数据加工授权审核，市政府数据授权运营则通过成都市大数据集团进行市场化运营，需要经过多个部门的意见征求和市政府的批复。通过运营管理监督、平台建设运行、网络安全保障、数据需求管理、数据申请与授权、数据交付与利用、利益补偿与激励、数据服务定价等8个机制保证了政府数据的安全有序运营，市场主体可以合法合规、高效便捷地使用政府数据。

三、数据资产评估与入表

在数字化时代背景下，数据作为新型资产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地方国资平台公司面对债务负担重、资金缺口大和造血能力差等挑战，使得数据资产化不仅是提高效率的需求，更是紧迫的生存之道。

第一阶段：对已持有数据资源开展数据资产评估、入表工作

对地方国企已持有的数据资源开展数据资源盘点、数据治理、资产评估、数据入表，增加国企的资产规模，优化改善资产负债表，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国企的资本化能力。例如，天津河北区供热公司、四川旅投的数据资产评估、入表工作。

当前，各级政府和国资集团组建的城投、建投、文投、旅投、交投、水投等国资平台公司，普遍面临“债务负担重、资金缺口大、造血能力差”的局面，大部分城投每年的业务现金流净额往往只能覆盖个别数百分比的当年还本付息金额，基本靠债权融资借新还旧填补缺口，有息负债越滚越大。

因此，建议国资平台公司尽快做数据资源入表并抵押融资，加大平台公司可抵押资产总额，改善资产负债表。

具体来说，拥有以下5类业务所产生的数据资源较有价值，值得下大力气进行数据资产化与金融化。

1. 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水务、供热、燃气、环保、交通等）产生的数据。
2. 文旅类数据，如文投、旅投产生的数据。
3. 各类开发区、高新区、工业园区的生产保障类数据。
4. 新公共事业类（如充电桩等新能源服务）、新经济类（如双碳产业）。

第二阶段：联合建设本地数据资产评估中心

建设本地数据资产评估中心，面向本地市数据资产登记、数据评价、价值评估和数据流通等提供市场化服务。积极培育政府、企业及行业全领域的的数据资产评估服务能力，建立规范化的数据资产评估的方法和流程，培养数据资产评估人才，推进数据资产评估配套建设，开展数据资产登记、评估等服务，探索数据资产质押、数据资产入股等创新示范应用，为企业提供创新融资方法，为当地数字经济注入新活力。

通过数据资产评估中心汇聚数据资产拥有方、数据资产评价方、数据资产评估方、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等上下游机构，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数据资产评估，驱动政府、企业和行业等数据资产跨区域

流通和融合应用，为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及数据资产服务新生态建设提供助力。

结合本地优势产业数据，发挥城市数据资产评估产业先试先行方针，联合打造数据资产评估应用场景示范，包括如下方面。

一是围绕数据要素形成地方标准 / 管理规范 / 业务指南，为本市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二是开展政务数据资产评估示范，评价政务数据质量与价值，为政务数据资产运营提供支撑与服务。

三是开展国有企业数据资产评估示范，为国有数据资产保值增值提供评价支撑，有效防止国有数据资产流失。

四是数据生产要素统计核算试点，探索将数据要素价值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推动数字经济跨越式发展。

五是探索数据资产质押、数据资产入股等创新示范，为企业提供创新融资方法，为当地数字经济注入新活力。

第三阶段：共同搭建公共数据运营平台

（一）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施方案

湖南省衡阳市、怀化市转让公共数据特许经营权先后被叫停之后，可以看出，在当前，即公共数据、政务数据正在以授权运营的形式开展的初期，公共数据的政府指导定价机制还不明朗。

确实需要转让公共数据运营权的，可以参考浙江、北京的形式。首先，制定好《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施方案》《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主体征集办法》等机制保障。其次，按照相应文件支持，合法、合规地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的场景或者领域的授权运营。在目前公共数据资源政府指导价未定之际，可以先行免费授权，后续待指导价机制出台后，再行参考施行。

（二）共同搭建“1+4+5+N”公共数据运营平台

共同建设公共数据平台，对公共数据资源进行授权运营、有偿使用、产品开发、机制创新的一体化开发与运营。

（三）合作方式

1. 共同建设公共数据运营主体公司，运营主体公司由地方国资百分百持股，同时可以与国内头部数据技术公司共同组成项目公司，承接运营主体公司的建设工作与技术维护。

2. 联合组建数据资产智库和提供其他技术支持。

3. 专项数据要素应用场景扩展探索。

通过成立本地数据运营主体公司，在上游完成融合公共数据治理与数据要素市场化运营的地市级数据资源库，负责归集数据；在中游搭建数据要素平台，涵盖数字资产评估、数据产品交易等，上线数据产品；在下游积极开发数据要素应用场景，培育数商合作伙伴。

（四）数据资产运营平台商业模式

1. 数据服务。数据运营平台可以提供数据处理（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等）服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采集和预处理服务、数据建模服务、分析处理服务、数据可视化服务、数据安全服务等，帮

助客户更好地管理和利用数据。

2. 数据产品。数据运营平台可以提供用于交易的原始数据和加工处理后的数据衍生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数据集、数据分析报告、数据可视化产品、数据指数、API 数据、加密数据等。

3. 数据工具。数据运营平台可以销售可实现数据服务的软硬件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存储和管理工具、数据采集工具、数据清洗工具、数据分析工具、数据可视化工具、数据安全工具。

4. 线上销售渠道。公共数据产品的线上销售是通过网络平台，销售和推广数据产品，用于场景应用比较成熟、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的数据产品。

5. 线下销售渠道。公共数据产品的线下销售是通过销售人员面谈沟通，推广数据产品并促成交易，用于数据需求方尚不明确或场景应用较少、产品需要定制的数据产品。

6. 合作销售渠道。公共数据产品的合作是指通过与其他科研机构、协会、企业合作，销售和推广专项领域定制化数据。

第四阶段：拓展应用场景和应用专项领域

当前，各省市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创新实践中，在多个行业都有应用场景落地。因此，双方合作主体平台应在金融、文旅、医疗、零售等方面优先搭建应用场景，并且在未来就环境、交通、物流等方面共同开展应用场景拓展。

（一）场景范例——金融

场景名称：中小微企业普惠金融、债务人信用风险识别和管理。

数据源支持单位：市监、人社、卫健、公安、税务、供电、水务等。

用户：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

普惠金融场景：公共数据在普惠金融中解决中小微企业面临的多重挑战，包括规模小、风险承受能力低以及财务信息有限等问题。因此，通过整合政府、社会和商业银行的数据资源，建立全面的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利用数据模型和算法实现智能化的风险评估，降低商业银行服务长尾客户的获客和风控成本。

运营场景：针对市场主体、商户特别是小微企业进行建模（获客模型、准入模型、风险模型、信用报告模型、测额模型、减费让利模型），利用隐私计算技术，融合本地的政务数据、行业数据、社会数据和银行数据，打造多方数据融合的企业信用系统。数据源上，市监、税务、人社等政府委办局与司法机关，本地天然气公司、本地自来水公司等公共服务机构、本地银行等，均为数据提供方。商业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为公共数据产品的需求方。

社会价值：改善区域营商环境，增加经济活力和就业机会，引入数字治理理念，有效实施监

管和风险管理，为普惠金融注入数字化发展的活力。

（二）文旅

地方旅游服务公司缺乏对游客偏好、行为模式和需求的了解，造成获客少、效率低下等问题，游客本身也因对地方旅游不了解而无法更好地执行旅游计划。通过制定对接旅游服务公司和游客的公共数据运营平台，能够帮助地方旅游/投发集团为游客提供个性化的旅游服务产品，通过互联网平台精确投放，达到市场推广的效果。

场景运营以文旅集团的历史游客数据、运营商和互联网人群数据为基础，运用隐私计算技术，结合本地实时文旅数据，通过互联网平台实现景点信息的人群精准触达，全面促进本地景点、酒店、饭店等文旅服务产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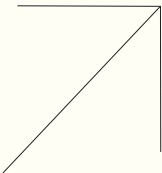
社会价值方面，能够辅助旅游公司可以更好地了解客户，获得客户偏好、行为模式和需求，为游客提供个性化的旅游服务和产品，通过互联网平台实现景点信息的人群精准触达，全面促进本地景点、酒店、饭店等文旅服务产业发展。

第五阶段：联合培育数据要素产业生态联盟

围绕数字经济、数据要素企业生态，依托本地数据资产评估中心，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引入和培育一批数据要素生产、确权、流通、应用、经纪人等数据运营服务创新型企业集群入驻本地，建立本地数据要素和数据资产评估产业人才培养体系，联合各类银行、金融、基金等融资机构，打造涵盖数据资产质押、数据资产凭证等融资服务，打造数字经济综合服务产业生态联盟。

第六阶段：建设数据要素产业园区，发展数据要素产业

利用资源优势和地方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要素产业园区、数据经济产业园区、大模型产业园区，联合大批数据要素产业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地方数据要素产业，促进本地数字产业向更前沿、更大规模发展。例如，青岛市城阳区北岸控股集团建设的青岛市数据要素产业园。首先，通过聚集数据要素行业生态，放大数据要素规模效应，归集本地政府、企业、社会以及互联网等全领域数据资源。制定数据资源目录体系，通过数据采集、汇聚、整理、清洗、脱敏、加工、标注等数据综合治理服务，结合数据资源目录规划，构建本地数据资源服务体系，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其次，数据要素市场化服务涉及大数据服务企业，以及律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保险金融机构等多个企业类型，通过运营聚合产业生态，以数字经济产业园为产业承载，为区域内外企业提供数据采集、标注、清洗加工、资产评估、交易流通的全流程服务，重点聚焦国有平台类企业和绿色产业，围绕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水务、供热、燃气、环保、交通等）产生的数据；文旅类数据，如文投、旅投产生的数据，各类开发区、高新区、工业园区的生产保障类数据，新公共事业类（如充电桩、屋顶光伏发电等新能源服务）、新经济类（如双碳、绿色经济）。面向这类行业企业提供综合性、一站式数据资产评估、入表常态化服务，为企业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增信、拓宽融资渠道等服务。■



天津市建立数据资产登记评估中心及 天津市首个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入表

文 ◆北京国信钧元科技有限公司数据要素业务负责人 任国良

为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服务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天津市河北区锚定数字经济新赛道，加快数据要素产业发展，联合国家信息中心，共同组建天津数据资产登记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于2023年8月正式揭牌。评估中心在国内首创“政府授权+市场化运营”的经营模式，以数据资产价值实现为导向开展数据资产登记、合规认定、数据治理、数据评价、价值评估、审计核验、数据入表、数据金融以及专业培训等数据要素价值链综合服务业务。

评估中心在国家信息中心指导下，建立起完整的数据资产评估、入表服务体系。评估、入表业务开展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对接市委网信办（数据局）等市级行业管理单位，并接受其业务监督和指导；通过与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等国家部委直属单位的联系合作，获得相关单位的标准试点示范和业务指导。同时，登记评估工作组筛选的第三

方专业服务机构都是参与到数据要素相关政策或标准制定的行业内头部机构。

一、数据资产评估、入表服务流程

1. 评估工作组联合律师事务所针对评估对象主体开展合规盘点工作，依据《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及相关行业管理规定，从数据来源、数据内容、数据处理、数据管理、数据安全、数据经营及数据权属等7个主要维度进行数据合规梳理。确定评估的目的和范围，理顺数据资源产权关系，形成《数据资产合规认定报告》。

2. 评估工作组针对合规盘点发现的问题开展数据治理相关工作，补充完善相关数据管理制度，优化数据资源质量，分析挖掘数据应用价值场景，形成《数据治理优化建议书》。

3. 评估工作组针对数据评估对象，依托国家评价标准和数据质量评估工具开展数据质量评价，形成数据质量评价结果；同时，进行数据应用场景梳理筛选，归集应用场景的质量、成本、市场和收益等信息，结合数据应用价值模型形成数据应用价值评价结果，形成《数据评估报告》。

4. 评估工作组依据《数据资产合规认定报告》和《数据评估报告》的结论，开展数据资产登记流程，并上传至全国数据资产登记平台审核公示，出具《数据资产登记证书》。

5. 评估工作组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数据资产持有情况及与数据资产取得相关的成本费用情况和相关会计资料凭证进行核验，对申报数据资产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及其成本费用进行审计监督，以确认数据资产合规性，并出具《数据资产审计核验报告》。

6. 评估工作组联合资产评估机构，针对相关数据资产的持有或经营权利和评估认定基准日，开展数据资产价值评估工作，根据评估目标和数据评价基础，基于收益法、成本法和市场法3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选择采用合适的数据资产价值评估的方法。评估过程选择至少两种方法进行交叉核验，并出具《数据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7. 评估工作组辅助企业会计人员，基于《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要求，结合数据资产识别成果和收集的资料，核实数据满足数据资产的定义和确认条件，并分别确认为数据资源无形资产和存货，开展新增数据及相关支出的财务入表和披露工作。

二、在数据入表实践中主要存在的困难和难点

从实践过程中发现企业数据入表主要存在以下困难和难点。

（1）传统企业对数据资源入表存在理解差异，认为数据入表只是像互联网、软件开发、数据服务等 IT 科技公司的事情，数据入表和自己无关。按照财政部《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

暂行规定》的要求，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无论是企业自用还是对外提供服务的数据资源都是企业数据入表范围。传统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业务数据，其对企业自身运营服务和业务效率起到支撑作用，并且为企业带来了相关经济利益的内容，也需要入表操作。

（2）企业对数据资源的入表操作和数据资产化路径理解比较单一，简单认为既然是数据入表，那就是财务会计日常操作的事情。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会计本身很难对数据入表的前置条件进行准确把握，如是否合法拥有或控制、预期经济价值如何评定以及数据资源本身涉及的个人隐私保护、数据安全保障等做相关专业认定。企业数据入表操作需要企业站在公司层面高度重视，需要系统性针对自身数据资源进行规划、归集、挖掘以及权属认定和价值场景运营，甚至是必要的第三方专业服务协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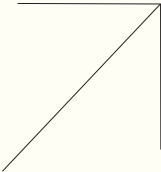
（3）企业现有数据资源质量一般不高，缺少完善的数据采集、治理、加工流程，从而严重影响了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导致应用场景单一，可利用价值不高。

为更好地服务企业数据入表，帮助企业实现数据资产价值，一方面，重点做好数据资源入表的宣贯和培训工作，针对企业管理者、数据管理部门、财务会计专业人员开展系统性培训；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天津数据资产登记评估中心的专业化服务和业务能力，赋能更多企业加快数据资产化落地。

三、企业数据资源入表的价值和意义

企业数据资源入表帮助企业增加了资产总额，优化资产负债表，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企业开始将数据作为资产进行管理和核算，这将有助于企业更加重视数据的价值，提高数据意识，促进企业数字化转型。进而提高企业数据的透明度和可信度，为企业内部管理决策和外部合作提供更好的数据支持。

通过数据资源入表，企业可以更好地了解自身的数据需求和价值，进一步促进数据的流通和共享，推动企业内部和外部的数据协作和融合创新，充分发挥出数据要素的放大、叠加、倍增的作用，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⁸



2024 首期“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 高级研修班成功举办

2024年1月13日，由中国信息界发展研究院主办、中国信息界数字经济法治研究中心承办、多家单位支持的2024首期“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高级研修班在北京成功举办。本次活动是为响应党和国家关于“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系列政策，深入实施“数据要素×”行动计划，发挥数据要素的乘数效应，特别组织的一期培训活动，也是财政部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正式实施后，中国信息界开办的首期培训活动，致力于为各级政府、有关企业以及行业全领域培育出更多拥有“数据资产评估服务能力”的优质人才，为国家及各省市县区加快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活力。

本次研修活动由《中国信息界》杂志社胡杨总经理主持。重点邀请了多位来自各相关领域的“实战型”专家进行授课。参加活动的30多位学员均来自于参与相关业务管理的数据要素治理领域知名头部企业、律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相关行业咨询服务平台。

首先，《中国信息界》杂志社社长、中国信息界发展研究院院长尚进博士做开班致辞。他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随着我国经济与社会数字化转型步伐不断加快，“数据”作为数字经济的核心生产要素，对提高生产效率的“乘数作用”日益凸现。2023年8月，财政部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随后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又发布《数据资产评估指导意见》，标志着我国在“数据资产”时代已经迈出了实质性一步，解决了“数据资产化”从“0到1”的关键问题。尚进指出，作为我国信息化和数字经济发展领域的智库型专业服务平台，依托国家发改委主管《中国信息界》杂志社，今后中国信息界发展研究院将从数据要素产业的政策研判、法规要点、标准解读、实践案例、跨境流动、科技趋势、资本化方向等多个维度，广泛邀请业界专家，开展更多相关主题的实战性培训，力争培养出一批高层次复合型数字经济管理人才，推动政府和企业积极参与数字化转型，加快数据要素资产化的前进步伐。

中国信息界发展研究院副院长、《中国信息界》杂志主编乔聪军以“数字经济与数据要素”为主题，分享了国际与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状况，数据要素上升为国家战略的背景，以及数据要素在国民经济中发挥巨大作用的典型案例和应用场景，并对国家数据要素相关政策进行了概要解读，使广大学员清晰认识到数据资产化是当今社会发展的“时代红利”。

中国信息界数字经济法治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戴伟以“数据资产确权、合规入表及融资指引”为主题，详细介绍了《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数据资产入表工作中，合法合规进行数据确权的注意事项及操作步骤，并介绍了多个实践操作案例。

北京国信钧元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王杰伟，以“全面激活数据要素价值”主题，介绍了该公司作为国家信息中心关联企业，在帮助多个国有企业完成数据资源入表及协助地方政府建立数据资产评估服务中心方面的成功经验，并指出，激活数据要素的价值，需要各方密切配

合，不断创新，国家相关政策文件中的“创新容错机制”原则具有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

北京中天华义会计师事务所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胡勇就“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进行了专业解读，强调了会计工作相关职责及数据资源入表特别注意事项，并以生动的案例加以说明，具有很好的指导价值。培训现场气氛热烈，学员们积极参与互动，提出了很多实战方面的难点和问题，并一一在现场得到专家们的中肯回应。

尚进社长在总结时，特别感谢了专家们的慷慨分享和学员们的积极互动。他认为，本期研修活动十分成功，在“教学相长”的同时也达到了“研究+修正”的效果。此次研修班是个良好的开始，未来中国信息界将继续把“激活数据要素价值”和“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培训+服务工作当作一项系统工程来推进，期待能够在吸引更多相关主体参与的同时，积极打造数据要素合作平台，推动科技、法律、资产评估、会计等行业深入合作，为企业的数据资产化及地方政府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打造更多成功案例。

最后，首期“数据要素资产化实践高级研修班”在热烈的掌声中圆

满结束。会后，各位学员纷纷表示从本次研修活动中收获颇丰，并坚信未来一定会在享受数据资产红利的同时，合理、合法、规范的利用好数据，共同助力数字经济高质量创新发展。^[8]

